

(十)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（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），响应文件中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如有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（河南省精神病医院）网络与信息中心楼装修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(河南省精神病医院)网络与信息中心楼装修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耀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8人，营业收入为2464.162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1.31511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无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无人，营业收入为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无万元，属于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企业电子章）：河南耀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13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